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除過往事實陳述以外的所有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當中若干風險及因素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其可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成果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明示或暗示者存在重大差異。閣下不應依賴前瞻性陳述作為未來事件的預測。本公司概不承擔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的責任，無論是否由於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因素所致。



Ascletis Pharma Inc.
歌禮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簡明綜合年度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比較數據如下。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收入			
銷售產品	124,419	72,273	72.2
推廣服務收入	47,638	3,474	1,271.3
合作收入	1,386	90,578	(98.5)
總計	173,443	166,325	4.3
毛利	124,283	153,946	(19.3)
除稅前虧損	(95,969)	(19,870)	(383.0)
年內虧損	(95,969)	(19,745)	(386.0)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虧損	(95,969)	(7,258)	(1,222.3)
淨虧損率	(55.3%)	(11.9%)	—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 (9.10)分	人民幣 (0.84)分	—

公司簡介

我們的使命

Ascletis的使命是成為一家世界級創新研發驅動型生物技術公司，致力於解決病毒、癌症及脂肪肝疾病之三大治療領域中尚未被滿足的醫療需求。

概覽

Ascletis是一家富有創新精神的研發驅動型生物技術公司，專注於抗HCV(丙肝)、HBV(乙肝)、HIV、NASH及肝癌創新首創／同類最佳藥物的開發及商業化。在具備深厚專業知識及優秀過往成就的管理團隊的帶領下，Ascletis已發展成為一體化平台，涵蓋了從新藥探索和開發直到生產和商業化的完整價值鏈。截至本公告日期，Ascletis已將兩種藥物商業化，一種是中國首個自主研發用於丙型肝炎的直接抗病毒藥物戈諾衛®(達諾瑞韋)，另一種是與上海羅氏製藥有限公司(「上海羅氏」)合作推出的用於乙型肝炎及丙型肝炎的知名聚乙二醇干擾素派羅欣®(聚乙二醇干擾素alpha-2a)。Ascletis的另一款候選藥物拉維達韋是一種接近商業化階段的丙型肝炎病毒(HCV)藥物，於二零一八年八月獲得NMPA授予新藥申請批准，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獲得優先審評。NMPA食品藥品檢驗中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宣佈對拉維達韋的新藥申請批准進行現場生產檢查。Ascletis亦已開發利托那韋片劑且已經完成用於健康人群的片劑生物等效性(BE)研究。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利托那韋的簡略新藥申請獲NMPA的接納。自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爆發以來，迄今為止已有三項由研究人員發起、醫院倫理委員會批准進行的有關戈諾衛®(達諾瑞韋)、利托那韋及ASC09的臨床試驗。

戈諾衛®(達諾瑞韋)已於二零一九年產生銷售額約人民幣124.4百萬元。與二零一八年相比，二零一九年戈諾衛®(達諾瑞韋)的銷售增長率為72.2%。派羅欣®已於二零一九年產生推廣收入約人民幣47.6百萬元。與二零一八年相比，二零一九年的推廣收入增長率為1,271.3%。

除兩種商業化藥物以外，Ascletis的研發管線包括基於抗體的免疫療法、處於不同臨床前及臨床發展階段的小分子及siRNA的首創／同類最佳候選藥物，致力於解決病毒、癌症及脂肪肝疾病等三大治療領域中尚未被滿足的醫療需求。12種研發候選藥物中有7種為內部研發，其他5種為大型製藥公司及領先生物技術公司所授權。

在抗病毒治療領域，ASC22是一種首創、進入II期臨床、用於乙型肝炎和其他病毒性疾病治療的程式化細胞死亡配體-1(PD-L1)單克隆抗體。有關在乙型肝炎患者中進行臨床試驗的ASC22研究性新藥申請(IND)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獲得NMPA批准。自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爆發以來，迄今為止已有三項由研究人員發起、醫院倫理委員會批准進行的臨床試驗：一項為達諾瑞韋／利托那韋試驗；其他兩項為ASC09／利托那韋固定劑量雙靶向復方制劑(FDC)試驗。

在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NASH)治療領域，ASC40是一種用於治療NASH的首創、目前已處於全球II期臨床試驗的小分子脂肪酸合成酶(FASN)抑制劑，其數據預計於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公佈。

除戈諾衛®(達諾瑞韋)及派羅欣®外，迄今，我們尚未商業化任何產品，也不保證未來能夠成功開發及商業化我們的候選藥物。

我們截至本公告日期的產品管線載列如下：

慢性丙肝

靶點	產品／候選藥物	Pre-IND	IND Approval	I期臨床	II期臨床	III期臨床	上市申請	上市	Licensed From/ 內部研發	權益區域	
NS3/4A	戈諾衛® (達諾瑞韋)									大中華區	
N55A	拉維達韋								PRESIDIO®	大中華區	
雙靶點複方製劑	ASC18									內部研發	大中華區
N55B	ASC21										大中華區

慢性乙肝

靶點	產品／候選藥物	Pre-IND	IND Approval	I期臨床	II期臨床	III期臨床	上市申請	上市	Licensed From/ 內部研發	權益區域	
干擾素受體	派羅欣® (聚乙二醇干擾素alpha-2a)									中國大陸	
程序性細胞死亡 配體1(PD-L1)	ASC22										大中華區
未披露	候選藥物								內部研發	全球	
未披露	候選藥物								內部研發	全球	

艾滋病

靶點	產品／候選藥物	Pre-IND	IND Approval	I期臨床	II期臨床	III期臨床	上市申請	上市	Licensed From/ 內部研發	權益區域
蛋白酶	利托那韋								內部研發	全球
蛋白酶	ASC09/利托那韋 複方								內部研發	中國大陸及澳門

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

靶點	產品／候選藥物	Pre-IND	IND Approval	I期臨床	II期臨床	III期臨床	上市申請	上市	Licensed From/ 內部研發	權益區域
脂肪酸合成酶 (FASN)	ASC40									大中華區
甲狀腺激素受體β	ASC41								內部研發	全球
未披露	候選藥物								內部研發	全球

肝癌

靶點	產品／候選藥物	Pre-IND	IND Approval	I期臨床	II期臨床	III期臨床	上市申請	上市	Licensed From/ 內部研發	權益區域
血管內皮生長因子& 絨絨體驅動蛋白 (VEGF&KSP)	ASC06									大中華區

附註：本集團亦正在開發利托那韋片劑且已經完成用於健康人群的片劑生物等效性(BE)研究。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利托那韋的簡略新藥申請獲NMPA的受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的業務取得重大進展。

- **戈諾衛®(達諾瑞韋)銷售額達人民幣124.4百萬元**

於報告期，本集團透過於中國大陸商業化戈諾衛®(達諾瑞韋)錄得產品銷售額約人民幣124.4百萬元。與二零一八年相比，二零一九年的銷售增長率為72.2%。迄今，戈諾衛®已納入浙江省基本醫療保險。

- **派羅欣®推廣收入達人民幣47.6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我們自上海羅氏獲得在中國大陸獨家推廣派羅欣®的權利，派羅欣®是一款用作乙型肝炎一線治療方案的先進聚乙二醇干擾素，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起，我們一直在推廣派羅欣®。於報告期，本集團透過於中國大陸商業化派羅欣®錄得推廣收入約人民幣47.6百萬元。與二零一八年相比，二零一九年的推廣收入增長率為1,271.3%。

- **新藥申請獲接納的丙型肝炎全口服無干擾素治療方案拉維達韋**

拉維達韋為我們下一代泛基因型NS5A抑制劑，具有很高的耐藥基因屏障。拉維達韋與戈諾衛®(達諾瑞韋)及利巴韋林共同服用，是一種治療丙型肝炎的全口服無干擾素治療方案(「RDV/DNV治療方案」)。II/III期臨床試驗已表明，12週的RDV/DNV治療方案的治癒率(SVR12)高達99%並具有良好的安全性。就基線NS5A耐藥突變的患者而言，我們的II/III期臨床試驗已表明，RDV/DNV治療方案的治癒率(SVR12)達100%。NMPA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接納拉維達韋的新藥申請，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授出拉維達韋的優先審評。NMPA食品藥品檢驗中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宣佈對拉維達韋的新藥申請批准進行現場生產檢查。

- **商業化實力**

隨著戈諾衛®的順利推出，本集團已在中國肝炎領域顯示出強大的開發能力，並建立起穩固的商業地位。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建立起一個成員約155人的商業化團隊，戰略性地覆蓋位處中國丙型和乙型肝炎廣泛的地區內約1,000家醫院及藥房。我們的商業化團隊已物色並培訓肝炎領域約6,000名專家及關鍵意見領袖。我們已與多名分銷商訂立20份分銷協議，藉此透過分銷商直接或透過其子分銷商涵蓋約400間高值藥品直送(DTP)藥房、醫院關聯藥房和其他藥房。

- **提升我們的創新首創／同類最佳研發管線**

於戈諾衛®(達諾瑞韋)順利推出後，本集團專注於打造及加速我們的首創／同類最佳研發管線。除ASC22及ASC40(如下文所選管線中的候選藥物所述)以外，其他候選藥物包括但不限於：(1) ASC41：一款口服生物活性小分子甲狀腺激素受體β(THR-β)激動劑，其研究性新藥申請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三日獲NMPA受理；(2) ASC18：研究性新藥申請已獲批准的HCV固定劑量雙靶向復方制劑(FDC)，其中，本集團已開發一種用於完全治療丙型肝炎的每日口服一次、每次一片的固定劑量復方制劑；(3) ASC21：研究性新藥申請已獲批准的NS5B核苷類聚合酶抑制劑；(4) ASC09／利托那韋FDC：一款HIV蛋白酶抑制劑，其研究性新藥申請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獲受理。

商業化產品

- **戈諾衛®**

丙型肝炎是導致中國慢性肝臟疾病進展(包括肝硬化和肝癌)的原因之一。於二零一七年，中國丙型肝炎的患病率為1.82%，估計有25.2百萬HCV感染者。相比目前中國主要的聚乙二醇干擾素和利巴韋林聯合療法，戈諾衛®是一種直接作用的抗病毒劑及NS3/4A蛋白酶抑制劑，與聚乙二醇干擾素和利巴韋林共同服用時可獲得更高的治愈率(SVR12)達97%、更短的療程(12週)及優異的安全性及耐受性表現。

戈諾衛®(達諾瑞韋)是我們首隻商業化產品。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獲得NMPA的新藥申請批准，並自此已於中國大陸開始戈諾衛®的商業化。本集團於報告期透過在中國大陸商業化戈諾衛®(達諾瑞韋)錄得產品銷售額約人民幣124.4百萬元。與二零一八年相比，二零一九年的銷售增長率為72.2%。

- **派羅欣®**

根據與上海羅氏訂立的合作協議，本集團擁有派羅欣®在中國大陸的獨家推廣權。

派羅欣®為一款經改良的長效干擾素(其為一種人體自然產生的抗病毒蛋白)，並獲批准用於治療乙型肝炎及丙型肝炎。派羅欣®是一款先進的聚乙二醇干擾素治療藥物，上海羅氏已在中國銷售和推廣派羅欣®超過15年，並得到了臨床界的廣泛認可與接受。與Nucleos(t)ide Analogues (NAs)相比，派羅欣®表現出強效的免疫調節作用，可致更高的HBeAg和HBsAg血清清除乃至血清轉換。我們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起開始在中國大陸獨家銷售和推廣派羅欣®，於報告期自派羅欣®的營銷推廣錄得人民幣47.6百萬元的收入。與二零一八年相比，二零一九年的推廣收入增長率為1,271.3%。

接近商業化階段產品

- **拉維達韋**

我們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提交拉維達韋的新藥申請，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接獲NMPA的接納函件。二零一八年十月，拉維達韋被NMPA授予優先審評。NMPA食品藥品檢驗中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宣佈對拉維達韋的新藥申請批准進行現場生產檢查。

我們開發的拉維達韋是針對HCV NS5A蛋白的同類最佳的泛基因型抑制劑。與我們競爭對手的已於中國獲批的NS5A抑制劑相比，拉維達韋提供優良的抗病毒活性、更高的耐藥基因屏障及更好的安全性。

管線中的候選藥物

- **ASC22**

用於乙型肝炎治療且已進入臨床II期的PD-L1抗體。ASC22，作為一種PD-L1單域抗體可結晶片段(Fc)融合蛋白，具有皮下注射且室溫下藥性穩定的優勢。ASC22不同於其他PD-1或PD-L1抗體，它是唯一一種針對PD-1或PD-L1的晚期單克隆抗體，給藥途徑為皮下注射，室溫下藥性穩定，並已從500多例腫瘤適應症患者身上取得臨床安全數據。該等特點對改善患者對治療的依從性及提高其生活質量具有重要價值。ASC22有望成為全球首創免疫療法，為慢性乙型肝炎感染提供臨床治療。有關在乙型肝炎患者中進行臨床試驗的ASC22研究性新藥申請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獲NMPA批准。

- **ASC40**

臨床II期的NASH候選藥物。ASC40為一種首創口服生物活性FASN抑制劑。FASN是DNL途徑中的關鍵酶並催化棕櫚酸酯的生物合成，棕櫚酸酯隨後可進一步轉變成其他脂肪酸及複合脂質。FASN活性失調存在於多種不同疾病中，包括肝臟疾病及肝癌。非酒精性脂肪肝病(NAFLD)及NASH的晚期病症可發展為嚴重的肝臟疾病，包括肝硬化及肝細胞癌。第一例患者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在全球臨床II期試驗中給藥，其數據預計於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公佈。

- **ASC41**

一款由本集團內部研發用於治療NASH的口服生物活性高選擇性小分子甲狀腺激素受體B(THR-B)激動劑。在小鼠NASH模型中，ASC41最多可降低45%的NAS評分及25%的肝纖維化評分。ASC41的研究性新藥申請(IND)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三日獲NMPA受理。ASC41有望與本公司另一款創新藥ASC40聯合使用治療NASH。

- **臨床前開發項目**

我們有三項完全擁有的內部研發臨床前項目。其中兩項旨在實現乙型肝炎較高的功能治愈率。一項為開發NASH的突破性療法。

本集團的設施

我們在浙江省紹興市有一間總建築面積為17,000平方米的製造廠。該廠有一條設計年產量為130百萬片的生產線。由於我們的所有候選藥物基本都以片劑形式給藥，因此我們能夠使用該生產線來製造我們的藥品。我們的製造廠已取得藥品生產許可證。該廠配備最先進的生產設備，具有尖端技術能力，例如熱熔擠出及高速壓片機，以確保我們產品的高質量。我們的設備大部分是自二零一五年採購自Leistritz和Fette等國際領先的製造商。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擁有9家附屬公司，該等公司均由我們全資擁有。我們的業務主要通過我們的5家在岸經營附屬公司中的3家進行，即歌禮生物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歌禮藥業(浙江)有限公司及甘萊製藥有限公司。

未來及前景

二零二零年及之後，我們專注

- (1) 持續開展HCV專屬經營，實現銷售額最大化，尤其是在拉維達韋／達諾瑞韋的全口服給藥法獲得批准後。每日口服一次、每次一片的ASC18將進一步促使Asclelis成為中國HCV市場的領導者。
- (2)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版的《乙肝防治指南》將臨床(功能性)治癒作為乙肝患者治療主要目標之一。派羅欣®是一種可以實現臨床治癒的免疫療法，尤其是針對特定乙肝患者。由於標準的乙肝患者治療是實現臨床治癒，因此，我們預期派羅欣®的推廣收入將大幅增長。
- (3) 打造能實現臨床治癒的HBV專屬經營：由於臨床治癒需要採用聯合治療法，上市的派羅欣®及皮下注射PD-L1抗體ASC22可作為基礎用藥。潛在的聯合治療法可能包括但不限於：(i)派羅欣®結合內部研發針對新靶點的候選藥物；(ii)PD-L1抗體ASC22結合內部研發針對新靶點的候選藥物；(iii)派羅欣®或PD-L1抗體ASC22結合行業翹楚的候選藥物，如治療性疫苗、siRNA以及HBV抑制劑等。
- (4) 建立領先的NASH組合：由於NASH是一種複雜的代謝性疾病，其涉及多個靶點及機制，因此聯合治療法可以更好控制NASH。ASC41為一種口服甲狀腺激素受體β激動劑，而ASC40則為一種口服脂肪酸合成酶(FASN)抑制劑。與單一藥物治療法相比，ASC40與ASC41聯合給藥有望更好治療NASH。本集團針對新靶點的內部研發臨床前項目可能為NASH提供更多聯合治療法。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開始在中國進行戈諾衛®(達諾瑞韋)及派羅欣®的商業化。報告期內產生的收入包括(i)戈諾衛®(達諾瑞韋)的產品銷售；(ii)派羅欣®的推廣服務；及(iii)合作收入。

本集團產品銷售及推廣服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5.7百萬元增加127.1%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2.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因為(i)報告期內於中國戈諾衛®(達諾瑞韋)的產品銷售額為人民幣52.1百萬元；及(ii)報告期內自上海羅氏收到的派羅欣®推廣收入為人民幣44.2百萬元。儘管產品銷售及推廣服務收入取得大幅增長，本集團整體收入增長4.3%，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6.3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3.4百萬元，主要是因為羅氏有關戈諾衛®(達諾瑞韋)商業化的最後分期預付款及里程碑付款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支付，因此報告期內我們沒有收到此類里程碑付款。我們期望以後年份，我們的收入將主要來自於戈諾衛®(達諾瑞韋)的產品銷售、派羅欣®推廣服務及即將獲批的拉維達韋產品銷售。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4百萬元增加297.1%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9.2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歸因於戈諾衛®(達諾瑞韋)在中國的商業化以及提供派羅欣®推廣服務的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包括直接勞工成本、原材料成本、間接成本、支付予羅氏的特許權使用費、提供推廣服務成本及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直接勞工成本主要包括僱員的工資、獎金及社保費用。

原材料成本主要包括購買原材料(例如達諾瑞韋原料藥)所產生的成本。我們已聘請合約生產企業代我們生產達諾瑞韋的原料藥，且為維持生產戈諾衛®(達諾瑞韋)原料藥來源的連貫性，目前不擬自行生產原料藥。我們擁有生產達諾瑞韋原料藥所需的技術及知識產權以及合約生產企業所開發的任何新知識產權。

間接成本主要包括設施及設備的折舊費用以及其他生產開支。

我們同意根據戈諾衛®(達諾瑞韋)在大中華區任何及所有治療方案中的淨銷售額，向羅氏支付中單位數百分比的分級特許使用權費。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3.9百萬元減少19.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4.3百萬元。毛利減少乃主要由於合作收入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0.6百萬元減少98.5%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百萬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4.8百萬元增加1.4%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6.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銀行利息收入人民幣72.2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人民幣25.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聯交所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賺取的利息；(i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政府補助分別為人民幣49.9百萬元及73.0百萬元；及(iii)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匯兌收益淨額為人民幣4.5百萬元，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匯兌收益淨額為人民幣23.6百萬元。

政府補助主要指由地方政府為補償研究活動及臨床試驗產生之開支、新藥審批獎勵及若干項目產生的資本開支而提供的補助。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其他收入及收益的組成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銀行利息收入	72,239	57.1	25,006	2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股息收入	—	—	3,191	2.6
政府補助	49,869	39.4	73,018	58.5
匯兌收益淨額	4,485	3.5	23,598	18.9
總計	126,593	100	124,813	100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銷售人員的員工成本及營銷推廣活動的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本集團全部收益的57.9%，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報告年度我們產品的商業化營銷活動的開展增加。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5.8百萬元大幅減少42.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未產生上市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薪金及福利成本、公用能耗、租金及一般辦公室開支以及代理及諮詢費。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員工薪金及福利	24,419	49.9	22,745	26.5
公用能耗、租金及 一般辦公室開支	19,159	39.1	18,600	21.7
代理及諮詢費	4,411	9.0	5,524	6.4
上市開支	-	-	37,027	43.2
其他	973	2.0	1,893	2.2
總計	48,962	100	85,789	100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臨床試驗開支、員工成本及第三方承包成本。

本集團的候選藥物研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3.5百萬元減少12.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6.0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研發成本的組成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臨床試驗開支	62,711	60,338
員工成本	30,559	49,474
折舊及攤銷	15,893	9,196
第三方承包成本	4,012	17,433
其他	12,787	7,011
總計	125,962	143,452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管線劃分的研發成本組成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拉維達韋	47,767	114,569
ASC09	10,010	2,881
達諾瑞韋	5,218	8,467
其他 ^(附註)	62,967	17,535
總計	125,962	143,452

附註：「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包括ASC22、ASC40、ASC18、ASC21和臨床前項目的研發成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包括ASC21和臨床前項目的研發成本。

融資成本

由於租賃負債的利息的影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融資成本約人民幣0.2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融資成本的組成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82	100	—	—
總計	182	100	—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捐款以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8百萬元增加455.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9.7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捐款人民幣57.9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其他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捐款	57,871	9,2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388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88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	5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831
其他	369	146
總計	59,716	10,755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計算所得稅開支。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開支	—	—
遞延稅項	—	(125)
年內稅項抵免總額	—	(125)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均未產生應課稅收入，故並無產生任何所得稅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除稅前虧損人民幣19.9百萬元，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除稅前虧損人民幣96.0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於中國產生的稅項虧損分別為人民幣388.7百萬元及人民幣563.6百萬元，預期將於一至五年到期，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包括生產戈諾衛®(達諾瑞韋)所用的原材料、在製品、製成品及研發材料。存貨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3.9百萬元增加2.6%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6.0百萬元，主要由於戈諾衛®(達諾瑞韋)起始物料儲備的增加以及拉維達韋即將開始商業化。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存貨結餘：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0,468	47,889
在製品	20,408	32,138
製成品	5,163	3,850
總計	86,039	83,877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56.1百萬元及人民幣68.4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8,485	56,123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88	—
總計	68,397	56,123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為授出信貸期。信貸期通常為30日至180日。本集團力求就其尚未收取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的控制及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乃與數量眾多的多元客戶相關，故信貸風險並無重大集中。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所示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68,397	56,12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組成部分：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利息	18,899	10,418
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	13,225	18,160
預付款項	7,686	13,72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788	1,664
預付開支	1,885	3,261
預付所得稅	1,363	1,363
總計	47,846	48,587

我們的應收利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10.4百萬元及人民幣18.9百萬元，其指定期存款將收取的預期利息。

我們的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指我們就採購已支付並可抵扣未來應付增值稅的增值稅。由於報告期銷量增加，我們的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8.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3.2百萬元。

我們的預付款項主要指與採購存貨有關的款項。我們的預付款項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3.7百萬元減少44.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7.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供應商之預付款於一年內到期。上述資產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開支為雜項開支，包括其他行政相關開支。

公平值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層級

除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合理接近公平值的金融工具外，我們概無其他金融工具。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的組成部分：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7,982	1,301,468
定期存款	<u>2,821,182</u>	<u>1,871,781</u>
總計	<u><u>2,989,164</u></u>	<u><u>3,173,249</u></u>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期限介於一日至十二個月不等，視我們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關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度高且無近期違約歷史的銀行。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主要包括支付予原材料供應商的款項。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組成部分：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961	7,635
應付票據	<u>2,682</u>	<u>6,556</u>
總計	<u><u>6,643</u></u>	<u><u>14,191</u></u>

下表載列我們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933	6,913
—1至3個月	28	3,984
—3至6個月	2,682	3,294
	<u>6,643</u>	<u>14,191</u>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及尚未支付的應計費用之組成部分：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33,276	40,071
應付工資	23,387	15,030
應計開支	14,347	17,354
退款負債	4,432	—
除所得稅外之稅項	1,617	371
合約負債	—	230
總計	<u>77,059</u>	<u>73,056</u>

因合約支付條款，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0.1百萬元減少17.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3.3百萬元。

應付工資為二零一九年應計獎金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應計工資，且於一年內到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計開支主要為應計實際已發生但尚未開具發票的研發開支，其不計息且於一年內到期。

遞延收入

本集團的遞延收入指已授予但截至有關日期我們尚未達到授予條件的政府補助。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遞延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 即期	1,724	6,158
— 非即期	12,931	6,786
總計	14,655	12,944

其他無形資產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收購成本自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8.9百萬元增加11.0%至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98.7百萬元，原因為新獲得專利付款。

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指Presidio就Presidio許可協議轉讓予我們的一項專利（據此，我們向Presidio作出前期及／或里程碑付款）。此等無形資產的可使用經濟年期為10至17年，鑒於專利權的期限短於預期產品銷售期限，我們認為該年期是合理的。無形資產攤銷自專利權轉讓之日開始，原因為自此日起我們可使用無形資產。

儘管我們於整個報告期產生虧損，但我們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原因為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指自Presidio轉讓予我們一項有關在大中華區開發、製造及商業化拉維達韋的專利。我們已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就拉維達韋提交新藥申請。因此，我們並未預見無形資產減值的跡象。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研發、臨床試驗、購買設備及原材料以及其他經常性支出提供資金。於報告期，本集團透過股東注資為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開支需求提供資金。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言，224,137,000股每股0.0001美元的普通股以每股14.00港元的價格發行，總現金代價（扣除開支前）約3,137,91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730,284,000元）。該等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及於所示期間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4,341)	(96,59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602,269	(817,471)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8,217)	2,560,1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79,711	1,646,08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81,892	123,697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3,441	12,11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295,044</u>	<u>1,781,892</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幣計值。

經營活動

我們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來自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政府補助及銀行利息。我們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銷售及分銷開支、研發成本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74.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虧損人民幣129.7百萬元。營運資金的負面變動主要由於(i)已收銀行利息增加人民幣63.8百萬元；(ii)與產品銷售相關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11.9百萬元；及(ii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7.5百萬元。

投資活動

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包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現金存款、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用於購買物業、設備及在建工程以及購買無形資產的現金。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02.3百萬元，乃主要歸因於：(i)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減少人民幣697.2百萬元；及(ii)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人民幣67.4百萬元。

融資活動

我們的融資活動現金流入主要與報告期的企業融資活動有關。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48.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股份回購的人民幣46.3百萬元。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主要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廠房及機器、在建工程、租賃裝修及購買辦公設備的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資本開支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4,348	6,854
汽車	121	2,146
辦公設備	2,383	951
租賃裝修	1,284	—
在建工程	11,006	5,912
總計	<u>19,142</u>	<u>15,863</u>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P11 Limited與3-V Biosciences (現用名Sagimet Biosciences Inc.) 簽署一份增資協議。據此，AP11 Limited同意於首次交割時投資現金8,100,000.00美元，並於第二次交割時投資現金1,899,999.95美元於Sagimet Biosciences Inc.。於本公告日期，AP11 Limited持有Sagimet Biosciences Inc.約15.16%股權。本集團將該筆投資確認為於應用權益法的聯營公司之投資。

債項

借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債項，以及未提銀行融資額截至同日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清償的按揭、抵押、債券、其他已發行債務資本、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資產抵押及擔保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預期(若發生不利裁決)將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重大的法律、仲裁或行政訴訟，或任何或然負債、資產抵押及擔保。

合約承擔

我們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部分物業及倉庫。磋商的物業及倉庫租期主要介於一至五年。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金額分別為零及人民幣7.1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金額分別為約人民幣3.5百萬元及人民幣11.5百萬元。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使用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3.0%（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¹⁾	36.4	36.0
速動比率 ⁽²⁾	35.4	35.1

(1) 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除以截止同日的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指流動資產減存貨後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

流動比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6.0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6.4，速動比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5.1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5.4，主要是由於流動負債的減少所致。

外匯

外匯風險指外匯匯率變動造成損失的風險。人民幣與本集團開展業務所涉及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或會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並面臨來自多種貨幣風險的外匯風險（主要為美元）。匯兌風險來自海外業務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將外幣（包括美元）兌換為人民幣以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匯率換算。本集團尋求透過密切監控及最少化外幣敞口淨額來限制我們面臨的外匯風險。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貨幣對沖交易。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以美元計值的收益分別佔總收益的54.5%及0.8%。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27名僱員，其中325名位於中國及2名顧問位於海外。我們的僱員中有超逾65%為學士或以上學歷。下表載列本集團所披露的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情況：

	員工人數	佔總數%
管理	5	2
研發	58	18
商業化	155	47
製造	61	19
營運	48	14
總計	327	100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15.1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01.6百萬元。

本集團透過招聘網站、招聘人員、內部推介和招聘會來招聘員工。本集團為商業化團隊員工提供新員工培訓以及專業與合規培訓計劃。

本集團與員工訂立聘用合約，以涵蓋工資、福利及終止依據等事宜。我們員工的薪酬待遇包括工資和獎金，一般參考資歷、行業經驗、職位和表現決定。本集團按照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為其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還採納限制性股票單位計劃及限制性股票單位股權激勵計劃。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73,443	166,325
銷售成本		(49,160)	(12,379)
包括特許使用權費		(4,966)	(3,156)
毛利		124,283	153,946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26,593	124,81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0,500)	(58,633)
研發成本		(125,962)	(143,452)
行政開支		(48,962)	(85,789)
其他開支		(59,716)	(10,755)
融資成本		(182)	–
一間聯營公司應佔虧損		(11,523)	–
除稅前虧損	5	(95,969)	(19,870)
所得稅抵免	6	–	125
年內虧損		<u>(95,969)</u>	<u>(19,745)</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95,969)	(7,258)
非控股權益		–	(12,487)
		<u>(95,969)</u>	<u>(19,745)</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人民幣 <u>(9.10)分</u>	人民幣 <u>(0.84)分</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u>(95,969)</u>	<u>(19,745)</u>
其他全面收入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2,305	—
於後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為本公司財務報表呈列貨幣之匯兌差異	<u>33,614</u>	<u>12,918</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經扣除稅項）	<u>35,919</u>	<u>12,918</u>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u><u>(60,050)</u></u>	<u><u>(6,827)</u></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0,050)	5,660
非控股權益	<u>—</u>	<u>(12,487)</u>
	<u><u>(60,050)</u></u>	<u><u>(6,82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494	88,333
使用權資產		4,233	–
其他無形資產		75,614	75,402
於聯營公司投資		58,109	–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墊款		–	257
長期遞延開支		1,363	275
		<u>233,813</u>	<u>164,267</u>
流動資產			
存貨	9	86,039	83,87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69,525	57,62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47,846	48,5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89,164	3,173,249
		<u>3,192,574</u>	<u>3,363,33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2	6,643	14,19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77,059	73,056
租賃負債		2,226	–
遞延收入	14	1,724	6,158
		<u>87,652</u>	<u>93,405</u>
流動負債總額		<u>87,652</u>	<u>93,405</u>
流動資產淨值		<u>3,104,922</u>	<u>3,269,93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38,735</u>	<u>3,434,198</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587	—
遞延收入	14	<u>12,931</u>	<u>6,78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4,518</u>	<u>6,786</u>
資產淨值		<u><u>3,324,217</u></u>	<u><u>3,427,412</u></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附註a)		754	764
儲備		<u>3,323,463</u>	<u>3,426,648</u>
權益總額		<u><u>3,324,217</u></u>	<u><u>3,427,412</u></u>

附註:

(a)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14,349,000股股份。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份		匯兌			總計		
	股本	溢價賬*	資本儲備*	波動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9	92,234	635,109	15,154	(145,545)	596,961	272,870	869,831
年內虧損	-	-	-	-	(7,258)	(7,258)	(12,487)	(19,74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差異	-	-	-	12,918	-	12,918	-	12,918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 總額	-	-	-	12,918	(7,258)	5,660	(12,487)	(6,827)
發行股份	158	2,970,624	-	-	-	2,970,782	-	2,970,782
資本化發行	597	(597)	-	-	-	-	-	-
股份發行開支	-	(102,871)	-	-	-	(102,871)	-	(102,871)
向非控股股東購買股份 (附註a)	-	-	10,559	-	-	10,559	(260,513)	(249,95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 獎勵及期權安排	-	-	4,136	-	-	4,136	130	4,266
已宣派及已付股息	-	-	-	-	(57,815)	(57,815)	-	(57,815)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764</u>	<u>2,959,390</u>	<u>649,804</u>	<u>28,072</u>	<u>(210,618)</u>	<u>3,427,412</u>	<u>-</u>	<u>3,427,412</u>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四月八日，PowerTree Investment (BVI) Ltd. (「PowerTree」) 分別以現金代價1,492,223美元(相當於人民幣9,383,000元)及38,218,989美元(相當於人民幣240,571,000元)向非控股股東購買歌禮生物科技(杭州)有限公司(「歌禮生物科技」)的7.24%及26.15%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份		匯兌			權益總額	
	股本	庫存股*	溢價賬*	資本儲備*	波動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764	-	2,959,390	649,804	28,072	(210,618)	3,427,412
年內虧損	-	-	-	-	-	(95,969)	(95,969)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匯兌差異	-	-	-	-	35,919	-	35,919
年內全面收入／							
(虧損)總額	-	-	-	-	35,919	(95,969)	(60,050)
購回股份	-	(46,269)	-	-	-	-	(46,269)
撤銷股份	(10)	46,269	(46,259)	-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							
獎勵及期權安排	-	-	-	3,124	-	-	3,124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754</u>	<u>-</u>	<u>2,913,131</u>	<u>652,928</u>	<u>63,991</u>	<u>(306,587)</u>	<u>3,324,217</u>

* 該等儲備賬構成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人民幣3,323,46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426,648,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95,969)	(19,870)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182	—
一間聯營公司應佔虧損		11,523	—
銀行利息收入	4	(72,239)	(25,0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4	—	(3,1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	83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5	1,388	—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5	—	551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5	10,928	5,794
使用權資產折舊	5	1,838	—
無形資產攤銷	5	9,382	6,186
長期遞延開支攤銷		162	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及期權開支	5	3,124	4,266
		(129,681)	(30,433)
存貨增加		(2,162)	(21,666)
長期遞延開支增加		(1,250)	(28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1,902)	(57,62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8,730	15,29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7,548)	1,2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4,003	(3,205)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1,711	(19,126)
已收利息		63,758	19,22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4,341)	(96,590)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74,341)</u>	<u>(96,590)</u>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項目	(18,885)	(15,8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665	–
購買無形資產	(9,348)	(44,267)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29,000)
購買一間聯營公司的股權	(67,400)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372,0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3,191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u>697,237</u>	<u>(903,579)</u>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u>602,269</u>	<u>(817,471)</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2,970,782
股份發行開支	–	(102,871)
向非控股股東購買股份	–	(249,954)
本金部分租賃付款	(1,948)	–
股份回購	(46,269)	–
已付股息	–	(57,81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48,217)</u>	<u>2,560,142</u>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79,711	1,646,081
於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81,892	123,697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33,441	12,114
	<u>2,295,044</u>	<u>1,781,892</u>
於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89,164	3,173,249
於收購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的非抵押定期存款	(694,120)	(1,391,357)
	<u>2,295,044</u>	<u>1,781,892</u>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o Walkers Corporate Limited, Cayman Corporate Centre, 27 Hospital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陽光中心40樓。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藥品研發、生產、營銷及銷售。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是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法編製。本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編製，且所有數字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除非另有說明）。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二零一一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之間出售資產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的定義 ¹

¹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予採納

3.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會監察本集團整體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以就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172,057	75,747
瑞士	–	90,578
其他國家	1,386	–
總計	<u>173,443</u>	<u>166,325</u>

以上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所處的位置。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161,123	147,966
英屬處女群島	58,109	–
開曼群島	14,581	16,301
總計	<u>233,813</u>	<u>164,267</u>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處的位置。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人民幣47,638,000元的收入源自向單一客戶提供推廣服務，而二零一八年人民幣90,578,000元的收入源自與單一合作夥伴的合作安排。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u>173,443</u>	<u>166,325</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i) 收入分拆資料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種類		
－ 產品銷售	124,419	72,273
－ 提供推廣服務	47,638	3,474
－ 合作收入	1,386	90,578
	<u>173,443</u>	<u>166,325</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173,443</u>	<u>166,325</u>
收入確認時間		
隨著時間的推移		
－ 合作收入	–	40,956
	<u>–</u>	<u>40,956</u>
於某一時點		
－ 產品銷售	124,419	72,273
－ 提供推廣服務	47,638	3,474
－ 合作收入	1,386	49,622
	<u>173,443</u>	<u>166,325</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173,443</u>	<u>166,325</u>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地域市場		
中國大陸		
－ 產品銷售	124,419	72,273
－ 提供推廣服務	47,638	3,474
	<u>173,443</u>	<u>166,325</u>
瑞士		
－ 合作收入	–	90,578
	<u>–</u>	<u>90,578</u>
其他國家		
－ 合作收入	1,386	–
	<u>1,386</u>	<u>–</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173,443</u>	<u>166,325</u>

下表顯示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而於報告期確認的收入金額以及自以往期間履行的履約責任確認的收入金額：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而確認的收入：		
合作收入	-	40,956
產品銷售	<u>230</u>	<u>-</u>
	<u>230</u>	<u>40,956</u>

本集團按合作協議協定從合作夥伴收取不可退回預付費用及里程碑付款作開發及監管申請。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要如下：

產品銷售

履約責任在產品交付時履行，付款通常於交付日期起計30至180日內到期應付。

推廣服務

履約責任於客戶銷售額產生時獲得履行，且款項一般於賬單日期後60日之內到期應付。

合作收入

履約責任於某一時間段內或於開發活動的產出提供予合作夥伴或完成服務的時間點達成，且款項一般於賬單日期後30至60日之內到期應付。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72,239	25,0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3,191
政府補助*	49,869	73,018
外匯收益淨額	<u>4,485</u>	<u>23,598</u>
	<u>126,593</u>	<u>124,813</u>

* 政府補助主要指由地方政府為補償研究活動及臨床試驗產生的開支、新藥研製獎勵及若干項目產生的資本開支而提供的補助。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所售存貨成本	18,802	12,379
所提供服務成本	30,358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	10,928	5,79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38	—
無形資產攤銷*	9,382	6,186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153	3,739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	2,509
不包括在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235	—
核數師酬金	2,180	1,830
研發成本	125,962	143,452
外匯收益淨額	(4,485)	(23,598)
政府補助	(49,869)	(73,018)
僱員福利開支 (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及薪金	78,352	55,36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018	13,074
員工福利開支	4,361	2,070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及期權開支	3,124	4,266
	<u>101,855</u>	<u>74,773</u>
其他開支：		
捐贈	57,871	9,2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388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88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831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551
其他	369	146
	<u>59,716</u>	<u>10,755</u>

* 無形資產攤銷乃計入綜合損益表內「行政開支」及「研發成本」。

**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人民幣5,153,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739,000元)載於綜合損益表中的「銷售成本」內。

6.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開曼群島不會對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的股息徵收預扣稅。

英屬處女群島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現行法律，PowerTree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英屬處女群島不會對PowerTree向其股東派付的股息徵收預扣稅。

香港

根據香港現行法例，香港附屬公司須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八年：16.5%）的利率繳納利得稅。於年內，由於附屬公司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利得稅撥備。

中國大陸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大陸營運的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一八年：25%）的稅率就應課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歌禮藥業由於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年內納稅享有15%的優惠稅率（二零一八年：15%）。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所得稅抵免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開支	-	-
遞延稅項 (附註15)	-	(125)
年內稅項抵免總額	<u>-</u>	<u>(125)</u>

除稅前虧損按中國大陸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u>(95,969)</u>	<u>(19,870)</u>
按25%的中國法定所得稅率計算	(23,992)	(4,968)
其他國家稅率差異的影響	(1,877)	(15,031)
地方當局頒佈的優惠所得稅率	7,529	8,484
稅務減免及津貼的影響	(17,054)	(15,463)
未確認稅項虧損	34,297	22,385
不可扣稅開支	<u>1,097</u>	<u>4,468</u>
按本集團的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抵免	<u>-</u>	<u>(125)</u>

7. 股息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本公司向其股東宣派股息9,120,051美元（相當於人民幣57,815,000元）。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計算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95,969,000元的年內虧損（二零一八年：人民幣7,258,000元），於年內發行的1,054,545,974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二零一八年：869,047,787股普通股）。扣除購回股份後，本期股份數目已達到1,106,336,000股。

由於股份獎勵的影響對基本每股虧損金額具有反稀釋效果，因此並未就有關稀釋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基本每股虧損金額進行調整。

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乃基於：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虧損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95,969)</u>	<u>(7,258)</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股份		
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u>1,054,545,974</u>	<u>869,047,787</u>

9. 存貨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0,468	47,889
在製品	20,408	32,138
製成品	5,163	3,850
	<u>86,039</u>	<u>83,877</u>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8,485	56,123
應收票據	1,128	1,500
	<u>69,613</u>	<u>57,623</u>
減值	(88)	—
	<u>69,525</u>	<u>57,623</u>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為授出信貸期。信貸期通常為30日至180日。本集團力求就其尚未收取應收款項維繫嚴格的控制及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乃與數量眾多的多元客戶相關，故信貸風險並無重大集中。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u>68,397</u>	<u>56,123</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賬齡均為六個月以內，且概未逾期亦未減值。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	—
確認減值虧損 (附註5)	88	—
於年末	<u>88</u>	<u>—</u>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因就擁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進行分組而逾期的日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有關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資料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 三個月	三至 六個月	多於 六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3%	-	-	-	0.13%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68,485	-	-	-	68,485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88	-	-	-	8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估計賬齡少於3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接近於零。

1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利息	18,899	10,418
可抵扣增值稅進項稅	13,225	18,160
預付款項	7,686	13,72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788	1,664
預付開支	1,885	3,261
預付所得稅	1,363	1,363
	47,846	48,587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租金及其他按金。各報告日期的減值分析乃經參照本集團歷史虧損紀錄採用預期信貸虧損率法進行。虧損率已經調整，以反映現有的經濟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信貸虧損率接近於零。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且與近期並無拖欠及逾期款項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被評估為最低。

1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961	7,635
應付票據	2,682	6,556
	<u>6,643</u>	<u>14,191</u>

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個月以內	3,933	6,913
一至三個月	28	3,984
三至六個月	2,682	3,294
	<u>6,643</u>	<u>14,191</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且通常按三個月期限結算。

應付票據於六個月內到期。

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a)	33,276	40,071
應付工資		23,387	15,030
應計開支		14,347	17,354
退款負債		4,432	-
除所得稅外之稅項		1,617	371
合約負債	(b)	-	230
		<u>77,059</u>	<u>73,056</u>

附註：

(a) 其他應付款項為免息。

(b)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銷售	-	230

合約負債包括就交付產品的短期預付款項。於二零一九年合約負債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本年度交易主要以與其客戶賒賬為主。

14. 遞延收入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即期	1,724	6,158
非即期	12,931	6,786
	<u>14,655</u>	<u>12,944</u>

年內政府補助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2,944	32,070
年內已收補助	12,020	10,314
已撥出金額	(10,309)	(29,440)
	<u>14,655</u>	<u>12,944</u>
年末		
即期	1,724	6,158
非即期	12,931	6,786
	<u>14,655</u>	<u>12,944</u>

該等補助乃與政府為補償研究活動及臨床試驗、新藥研製獎勵及若干項目產生的資本開支而提供的補助有關。

15.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與資產變動如下：

二零一九年

遞延稅項負債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231	23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231	231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554	55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u>785</u>	<u>785</u>

遞延稅項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u>231</u>	<u>231</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231	231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u>554</u>	<u>554</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u><u>785</u></u>	<u><u>785</u></u>

二零一八年

遞延稅項負債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所產生的 公平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25	125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u>(125)</u>	<u>(125)</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u></u>	<u><u>-</u></u>

為呈列之目的，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中抵扣。以下為便於財務報告之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淨額	<u><u>-</u></u>	<u><u>-</u></u>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產生稅項虧損人民幣563,635,000元(二零一八年：人民幣388,706,000元)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

由於該等稅務虧損來自於一段時間以來一直處於虧損狀態的附屬公司，並且不能確信應課稅溢利可以利用以抵銷稅項虧損，因此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6. 承擔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尚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u>3,520</u>	<u>11,517</u>

(b)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有若干寫字樓及員工宿舍。該等寫字樓及員工宿舍租期經磋商釐定為介乎兩至三年不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以內	2,979
第二至第三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u>4,111</u>
	<u>7,090</u>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在全世界範圍爆發，本集團預期疫情對其業務影響有限。然而，由於該等狀況的動態性質，很難估計其於未來數月的全面影響。本集團將繼續留意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並對其影響作出評估及積極回應。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戰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的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位並非分開，均由吳勁梓博士擔任。本公司是一家擁有專業管理團隊以監管其附屬公司經營的投資控股公司。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由同一人兼任能更有效率地引領及管理本公司，且並不損害董事會的權力及權限與本公司業務管理的平衡。董事會將不時審閱企業管治架構及慣例，並會在其認為適當時作出必要安排。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其標準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位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書面指引。本公司並無發現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存在不遵守書面指引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共有1,106,336,000股已發行股份。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舉辦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之回購授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聯交所購回共14,349,000股股份。該等已購回股份已註銷，且已發行股份總數也相應減少。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的權益。

年度業績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顧炯先生、魏以楨博士及華林女士。顧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並已建議董事會就此作出批准。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年度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且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年度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年度股息。

報告期後事項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在全世界範圍爆發，本集團預期疫情對其業務影響有限。然而，由於該等狀況的動態性質，很難估計其於未來數月的全面影響。本集團將繼續留意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並對其影響作出評估及積極回應。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scletis.com)刊登。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寄發予股東，並將在適當時候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刊登。

致謝

董事會衷心感謝本集團全體股東、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夥伴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及貢獻。

釋義

「簡略新藥申請」	指	簡略新藥申請
「Ascletis」、「公司」、「本公司」或「我們」	指	歌禮製藥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中國」及「中國大陸」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指明者外，指吳博士、吳夫人、JJW12 Limited、Lakemont Holding LLC及Lakemont 2018 GRAT (作為一個集團，或指其中任何一名)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吳博士」	指	吳勁梓博士，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本公司執行董事、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大中華區」	指	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及台灣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IND」	指	研究性新藥，製藥公司於藥品上市申請獲批之前獲准經司法權區運送（通常運往臨床調查人員）的實驗性藥品
「關鍵意見領袖」	指	關鍵意見領袖
「上市」或 「首次公開發售」	指	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股份在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增補）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國家藥品監督 管理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報告期」	指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年期間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書面指引」	指	本公司採納的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指引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營公司」、「關連人士」、「控股股東」及「附屬公司」等詞彙應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

承董事會命
歌禮製藥有限公司
主席
吳勁梓

中華人民共和國杭州市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勁梓博士及何淨島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Ru Rong Ji博士、魏以楨博士、顧炯先生及華林女士。